

证券代码：300562

证券简称：乐心医疗

公告编号：2025-060

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股东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
- 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 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潘伟潮先生
- 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06月09日（星期一）下午15:00-16:00

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06月09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06月09日上午09:15-09:25，0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06月09日09:15至2025年06月09日15:00。

4、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

议。

(2) 网络投票：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进行表决，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5、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东利路105号A区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6、股权登记日：2025年06月03日（星期二）

7、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法律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共113人，代表股份70,249,954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注]的32.4399%。

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即公司总股本扣除股权登记日回购专用账户的持股数量，下同。

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共4人，代表股份69,478,254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0836%。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109人，代表股份771,700股，占公司表决权总股份的0.3564%。

2、中小股东出席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10人，代表股份1,367,080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31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1人，代表股份595,380股，占公司表决权总股份的0.2749%。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共109人，代表股份771,700股，占公司表决权总

股份的0.3564%。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股东会；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会。

4、北京世辉（深圳）律师事务所陈泽航律师、郑亦君律师对本次股东会进行了见证。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用记名投票方式通过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进行表决，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的表决方式选举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01 选举潘伟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69,488,12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以未累积的股份为基数，下同）的98.9155%。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05,249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4.2731%。

本议案获得通过，潘伟潮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为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1.02 选举潘志刚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69,487,124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141%。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04,250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4.2000%。

本议案获得通过，潘志刚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为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1.03 选举梁华权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69,505,649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405%。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22,775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5.5551%。

本议案获得通过，梁华权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为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2、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的表决方式选举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2.01 选举徐兴国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69,487,405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145%。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04,531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4.2206%。

本议案获得通过，徐兴国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为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2.02 选举张昱波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69,487,034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140%。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04,160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4.1935%。

本议案获得通过，张昱波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为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8年05月26日止。

2.03 选举胡安杨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69,505,064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397%。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22,190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5.5123%。

本议案获得通过，胡安杨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为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8年05月26日止。

3、逐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3.0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现场表决情况：同意69,478,25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网络表决情况：同意682,300票；反对67,000票；弃权22,400票。

合计表决结果：同意70,160,554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27%；反对67,0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54%；弃权22,4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19%。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277,680票，反对67,000票，弃权22,40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4605%。

本议案获得通过。

3.0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现场表决情况：同意69,478,25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网络表决情况：同意679,000票；反对70,300票；弃权22,400票。

合计表决结果：同意70,157,254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80%；反对70,3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01%；弃权22,4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19%。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274,380票，反对70,300票，弃权22,40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2191%。

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世辉（深圳）律师事务所陈泽航律师、郑亦君律师对本次股东会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北京世辉（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股东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 2、北京世辉（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九日